

《路得記》(Ruth) —— 信的歷程與愛的經歷

【主要內容】——在士師時代混亂的黑夜中，神興起一位外邦摩押女子路得，藉著她對婆婆拿俄米愛的跟隨，而最後被帶進了波阿斯的家。從她與波阿斯愛的聯合，不僅恢復了神的產業，且引進了大衛的王權。

同時本書也啟示了人蒙救贖是藉著因信與主聯合，以及因愛而得到真安息。

【主要事實】——追隨、服事、贖回、聯合，而引出大衛王的譜系。

【主要人物】——路得，拿俄米和波阿斯。

【本書重要性】

- (一) 《路得記》可稱之為《士師記》的附錄。《士師記》是一本黑暗、慘痛的歷史，讀時令人失望歎息。其最末了的一句話，是說：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」(士二十一 25)。至此，神兒女之命運似乎已經到了盡頭。就在這樣一個使人無望悲痛的光景中，忽然出現路得的故事，使我們頓覺峰迴路轉，在萬暗之中看見了一線美麗的曙光。所以本書在聖經中實居一個非常重要的地位，因它結束了荒涼的士師時代，引進大衛王權的榮耀。聖靈記載《路得記》是一直到最後大衛降生為止。因路得的信心、愛心與忠心作了正確的選擇——「**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**」(一 16)，而成為大衛王的曾祖母，使彌賽亞的後裔一脈相傳，直到耶穌基督降生。此外，她蒙恩，被贖回，藉著婚姻和波阿斯聯合的經歷；這豈不也是所有蒙恩得救的人，信靠主基督之後的寫照！因此，任何人若想要明白路得如何在一個腐敗墮落的社會中，成為一個承先啟後的人物，就必須讀本書。
- (二) 《路得記》充滿了溫馨的愛，故事人物彼此情感真摯動人。本來一個青年寡婦完全有理由也有機會，撇棄她的婆婆另覓出路，可是她對婆婆始終是又忠又愛，不捨得分離，極可能是拿俄米對獨一真神的單純信仰，吸引了路得，產生這婆媳之愛。其他如主僕之愛，男女夫妻之愛，尤其是神對人的愛和眷顧，都值得我們深思。再者本書亦表明婚姻——男女的愛——是非常鄭重的事。波阿斯必須按規矩加上眾民、長老們的見證和祝福，才能正式迎娶路得(四 11~17)，這讓我們明白婚姻是何等神聖、高潔、莊重的人生大事。因此，任何人若想要明白神對人愛的眷顧、婆媳之愛、主僕之愛、夫妻之愛，就必須讀本書。
- (三) 神和耶和華的名在本書出現了 23 次，多方面加深了我們對神的認識：
- (1) 神的性情和作為，如祂的旨意、主宰安排，以及祂的恩典、聖潔、保守、救贖。
 - (2) 神在敬畏祂之人中的地位，並且介入他們的生活。即便在在一個充滿敗壞，混亂和痛苦的時代，神仍眷顧那些屬祂的人，使他們過著光明、滿有愛心見證的生活。因此，神實在配得我們的敬拜與愛戴。
- ❖ 「讀完《士師記》，就叫我們深信道德敗落是當代一個普遍存在的問題，但翻到《路得記》，我們看見在墨黑的天空現出了螢光，在全國衰敗淪亡之際，仍有尊貴的愛和敬虔的信仰的存在，這無疑是沙漠的玫瑰，廢堆中的珍珠，叫人心神為之一清。」——巴斯德
 - ❖ 「《路得記》提供了二大幫助，一個是屬歷史的和一個是屬靈的。就歷史而言，藉著以色列民最偉大的王大衛的祖先(四 18~22)，《路得記》將神治時期和君王治國時期銜接起來；就屬靈而言，《路得記》揭示了福音的真實內容。」——昂格爾
 - ❖ 「對於某些人來說《路得記》也許只是一段發生在一個幸運女子身上的美好故事。但事實上，它所記載的是神計畫的一部分——大衛和他所應許的彌賽亞耶穌的誕生。就像路得不明白在她的生命中有如此宏偉的藍圖一樣，我們現在也同樣不知道自己整個人生歷程的目的和意義，這只有在我們將來獲得永生生命而回首往事時才有可能領悟。」——馬唐納
 - ❖ 「讓我們記住：藉著主耶穌救贖的工作，我們得以被帶進與基督的聯合裡。在我們與祂的聯合裡，基督的王權才被帶進來。讓全世界認識我們的主是君王。在這個聯合裡，我們不僅享受祂的所有作我們的一切，我們更要宣告祂是我們的君王，並且祂是全世界的王。這就是《路得記》。」——江守道

讀經：得第一章

主題：愛的決志

提要：第一章記載四件事，就是：(1)以利米勒家庭(1~5節)；(2)拿俄米要回猶大地(6~13節)；(3)兩媳婦各自選擇(14~18節)；和(4)婆媳二人同行(19~22節)。本章記載路得毅然與婆婆拿俄米同行，回到猶大地的伯利恆。

鑰節：【得一 16~17】「路得說：『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，你往那裏去，我也往那裏去，你在那裏住宿，我也在那裏住宿，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你在那裏死，我也在那裏死，也葬在那裏。除非死能使你我相離！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地降罰與我。』」

鑰點：本章記載以利米勒家族遭遇饑荒，寄居摩押；後來家中男人都死了只剩下三個寡婦。婆婆拿俄米聞神眷顧自己的百姓，於是她要離開摩押地回到猶大，就勸兒媳們回娘家再嫁。俄珥巴與婆婆親嘴而別，只是路得捨不得拿俄米，定意跟隨。她們婆媳二人同行，回到了伯利恆。合城的人看見拿俄米都驚訝，但拿俄米對人哀嘆自己遭遇災禍。本章我們看見路得愛的決志。愛能使人勝過一切艱難。本來一個青年寡婦完全有理由也有機會，撇棄她的婆婆另覓出路，可是她對婆婆始終是又忠又愛，不捨得分離，顯然拿俄米對獨一真神的單純信仰，吸引了路得，產生這婆媳之愛。所以路得跟隨了拿俄米，並歸向了她所敬拜的神。

今日鑰節記載路得這一段句句扣人心弦的話——「**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**」。這是她信仰的抉擇與宣告。拿俄米曾再三勸路得不要再跟隨她，但是路得卻選擇拿俄米要去的地方、她的住處、她的國、她的神，甚至她埋葬之地。路得決心撇下一切所有，定意跟隨受苦的婆婆到底，這是她以後蒙福的主要原因。其實路得向拿俄米所許的願，也是她向神宣告她的決志：「跟隨到底」。路得的決志提醒我們，神定會祝福跟隨祂的人，帶領他們走人生每一段路。此外，更重要的是她的揀選，使她從摩押地被帶到了迦南美地波阿斯的「城」，而終於引進了大衛王的世代淵源，使神的工作在地上有了轉機。

「**一個奉獻的人是個最蒙福的人。**」——江守道

默想：今天我們是否也願意因得著基督(腓三 8)，而為祂放下一切(路十四 33)，而無論得失與否都緊緊跟隨祂(啟十四 4)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幫助我們有路得的信心、愛心與決心，不論福，不論苦，不論何處，我們願跟隨祢。阿們！

讀經：得第二章

主題：愛的服事

提要：第二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路得拾取麥穗為生(1~3節)；(2)波阿斯厚待路得(4~17節)；(3)拿俄米的囑咐(18~23節)。本章記載路得與波阿斯的相遇。

鑰節：**【得二 3~4 上】**「路得就去了，來到田間，在收割的人身後拾取麥穗。她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塊田裏。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，……。」

鑰點：本章記載路得徵得婆婆同意去田間拾取麥穗，而恰巧來到波阿斯那塊田裏。那時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。他對路得和婆婆的事情，亦早有所聞，就極力要求路得只在他的田裡拾麥穗，並要求僕人善待路得，且透過抽麥穗多給她。路得將所得交給拿俄米。路得回家後，告訴拿俄米所發生的事。拿俄米要路得一直在波阿斯田裏拾取麥穗；並透露波阿斯是本族的至近親屬。本章我們看見路得愛的服事。愛能使人殷勤，勞而不苦。路得進入波阿斯的田，「從早晨直到如今」（7節）殷勤拾取麥穗，因此得著波阿斯安慰的話和關心的行動。當我們來到「主的田間」，殷勤地服事必能享受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。

今日鑰節指出路得巧遇到波阿斯。第3節路得「**恰巧**」來到波阿斯的田間，接著第4節就是波阿斯「**正從**」伯利恆來。「恰巧」原文中有「偶然」的意思。路得和波阿斯相遇的機會原是不高的，但是這裡的「恰巧」和「正從」絕不是偶然的，因為背後有神的手巧妙策劃和安排，引導他們(詩七十八 72)相遇。對世人來說，人生際遇充滿變幻，無人能測；對基督徒而言，一切的事都是出於神(林後五 18)，而且一切的經歷都是為著造就我們(林後十二 19)。即使在人看來是絕路，神必會為我們開一條出路(林前十 13)。我們曾否回想人生經歷過多少次的「恰巧」和「正從」呢？此外，路得與波阿斯的相遇。路得進入波阿斯的「田」，遇見了波阿斯，得到了他主動、親切、關懷、恩待，遠遠超過她所應得的。波阿斯那無微不至的愛，這豈不也是我們的主在我們身上所作的麼？

「**即使你毫無知覺，神也在帶領你。**」——戴德生

默想：路得遇見波阿斯，這絕不是機緣和巧合；這乃是神的安排和帶領。面對人生許多的不確定，我們是否堅信神會為我們作最好的安排呢？

禱告：神啊，謝謝祢，親手引導我們人生的道路。在許多「**恰巧**」的背後，我們看見祢的恩惠，慈愛相隨！阿們！

讀經：得第三章

主題：愛的安息

提要：第三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拿俄米為路得找歸宿(1~7節)；和(2)波阿斯的反應(8~13節)；和(3)拿俄米的反應(14~18節)。本章記載拿俄米促成路得與波阿斯的婚事。

鑰節：**【得三 9】**「他就說：『你是誰？』回答說：『我是你的婢女路得。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，因為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。』」

鑰點：本章記載路得遵行婆婆的吩咐：(1)沐浴抹膏；(2)換上衣服；(3)躺臥在波阿斯的腳下。波阿斯半夜驚醒，於是向路得說出恩言；並答應為她盡親屬的本分；還給了她六簸箕大麥。拿俄米聽完路得講述經過，又看見帶回來的大麥，就教導路得安心等待波阿斯必辦成這事。本章我們看見愛的安息。愛能使人安息，滿足。路得安息在波阿斯的腳下，並求他用衣襟遮蓋她——請求波阿斯娶她，波阿斯答應為她促成此事。

今日鑰節指出「**至近的親屬**」原文為「贖業至親」，是由兩個字組成：一個是近親的意思，另外一個是指救贖主的意思。路得從苦境轉回，是根據至近親屬的買贖原則，「**至近的親屬**」是指血統上關係密切者，而「買贖」則指為了恢復原況而必須付上相當的代價和犧牲。路得預表被律法隔絕的外人，竟因信心的抉擇，在窮困無望時，蒙了波阿斯(預表基督)之恩被贖回，藉婚姻與他聯合。波阿斯預表我們的主耶穌是我們「**至近的親屬**」：(1)祂是富有的大能者(原文字義，二1)，祂有救贖我們的能力；(2)祂關心我們，恩待我們(二5等)，祂有救贖我們的心願；(3)當我們求祂的寶血遮蓋時(三9)，祂就答應，祂有救贖我們的責任；(4)祂肯付出重價，贖回我們(四9)，祂有救贖我們的行動；(5)最後，祂與我們聯合，把我們帶進祂的家裡(四13)，成為祂「**至近的親屬**」。祂的愛何偉大且真誠，實在贏得我們心的摯愛；祂配得我們的讚美、忠誠和服事。

「今天，我們都有一位共同的至親救贖主——耶穌基督。」——馬唐納

默想：路得下到波阿斯的「場」，躺臥在他的腳下，委身她「**至近的親屬**」，並求他用衣襟遮蓋她——請求波阿斯娶她，波阿斯答應為她促成此事。這豈不也是我們投靠主基督的寫照？我們是否也有打麥場的經歷，與主相會，被主遮蓋，蒙主救贖，得享安息？

禱告：恩主，祢是我們至近的親屬，也是我們的至愛。謝謝祢讓我們能進入祢的安息之中。阿們！

讀經：得第四章

主題：愛的聯合

提要：第四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波阿斯履行諾言(1~12節)；(2)圓滿的結局(13~17節)；和(3)大衛的家譜(18~22節)。本章記載波阿斯經正式手續，娶路得為妻，並生子。本書是以饑荒，死亡，悲傷開始，而本章卻以滿足，新生，和喜樂結束。

鑰節：**【得四 13】「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，與他同房，耶和華使他懷孕生了一個兒子。」**

鑰點：本章記載波阿斯履行諾言，從本城的長老中揀選了十人做見證。波阿斯要求那位贖業至親盡責，但那人肯贖田，不肯娶路得為妻；於是那人自願放棄擁有權，而允波阿斯承接他的權利。然後，長老作見證並祝福。之後，波阿斯贖回了那地並娶了路得為妻。路得懷孕，生了俄備得，給拿俄米乳養，其曾孫就是大衛王。本書結束了荒涼的士師時代，引進大衛王權的榮耀；這個家譜最後引進基督的家譜(太一 3~6)。本章我們看見愛的聯合。愛神也愛人的路得，經歷了神的揀選和安排，終於嫁給了波阿斯。因為波阿斯在城門口，買贖了她，為她付了代價，而與她聯合。路得的結局啟示了人蒙救贖是藉着因信與主聯合，以及因愛而得到真安息。路得的經歷是漸進的，到本章達於最高峰。這也是每一個愛主的人與主所該有的屬靈經歷。同時波阿斯所做的乃是預表了基督為我們所做的，因祂付出犧牲的代價，使我們與祂完全的聯合，凡祂所有的都是我們的。

今日鑰節指出路得住進波阿斯的「家」，與波阿斯結合生子。這是《路得記》的中心，也是本書情節的最高潮。路得原是外邦人，她從一個可憐的摩押寡婦，到一個卑微的拾穗者，最後成為波阿斯的妻子，替他生了兒子俄備得，作了大衛的曾祖母。這是何等的人生大逆轉啊！

「我們的救主不單把我們失去的土地贖回，祂叫我們成為祂的新婦，永遠分享祂的生命、國度、財富，與及永恆的喜樂。在祂裡面，我們得著的比亞當失去的更多！」——巴斯德

默想：路得的結局是何等的美麗和圓滿！路得一生的經歷乃是神救贖計畫的一部分——她被神揀選，結果孕育出大衛和神所應許的彌賽亞耶穌，而祝福了全人類。我們人生的歷程是否也像路得一樣，乃是與神的祝福和計畫連接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我們像路得一樣，原本不配，完全是祢的恩典和慈愛，用重價買我們回來，因而改變了我們的一生。阿們！

❖ 「讀完《路得記》，這本書對我們有什麼啟發、提醒呢？本書有三個重要的人物——路得，拿俄米和波阿斯。路得(Ruth 意美麗)預表愛主的人，因蒙恩得救(弗二 8)，並且因愛與基督完全的聯合(林前六 17)；拿俄米(Naomi 意甘甜)預表聖靈，引導我們歸向基督(羅八 14)；波阿斯(Boaz 意活潑，力量在他裡面)預表耶穌基督，救贖我們(提前二 5~6)，使我們與祂合而為一(弗二 5~6)。這豈不也是我們對基督與聖靈該有的經歷麼？」